

未來計劃

關於本集團未來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的「業務－業務策略」一節的論述。

所得款項用途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估計我們應付的其他發售支出後，並假設發售價為每股2.0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封面頁所載指標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全球發售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450.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按下列用途及金額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 約30%或434.9百萬港元將主要用作完成我們三階段擴展計劃，將使我們的採礦及洗選產能預期增至每年10,500千噸。於我們的三階段擴展計劃，我們計劃額外開發六個露天採礦點、興建四個乾磁分選系統、提升兩個現有洗選設施及建設兩個新洗選設施，以及開發支援基建如道路、兩個變電站、四個水庫及於臨城水庫設立一個新供水系統、兩個新尾礦儲存設施以及我們的土地修復計劃；
- 約8%或115.7百萬港元用作就閩家莊鐵礦申請每年洗選10,500千噸的採礦許可證向有關國土資源廳支付資源費用；
- 約27%或392.1百萬港元將會用作支付勘探及收購活動以擴充我們的資源，包括於閩家莊鐵礦進行進一步勘探工作，收購將閩家莊鐵礦的許可採礦範圍北面邊界擴展0.75平方公里以及位於河北省的崗西鐵礦及上鄭西鐵礦兩個鐵礦的勘探權。就該兩個鐵礦勘探工作完成後將確定之估計儲量支付款項，償付第十一地質大隊就該兩個鐵礦進行勘探工作所產生成本，並收購其他有待物色的鐵礦；
- 約22%或319.0百萬港元用作開發我們的輝綠岩資源使其進入商業生產，當中包括開發採礦點、興建輝綠岩生產設施、提供支付所需許可證及牌照等行政費用、開發道路基建、土地徵用賠償及土地修復的資金；
- 約10%或145.0百萬港元用作償還部分股東貸款；及
- 約3%或43.5百萬港元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任何未有即時撥作上述用途的部分，我們擬將其存入香港或中國的持牌商業銀行及／或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及不計息銀行賬戶。

倘若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下限，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221.0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中約35%或427.5百萬港元主要用作完成三階段擴展計劃以增加開採及洗選產能至每年10,500千噸、約9%或109.9百萬港元用作就閩家莊鐵礦申請每年洗選10,500千噸的採礦許可證向國土資源廳支付資源費用、約17%或207.5百萬港元用作勘探及收購活動以擴充我們的資源、約26%或317.4百萬港元用作開發輝綠岩資源使其進入商業生產、約10%或122.1百萬港元用作償還部分股東貸款及約3%或36.6百萬港元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

倘若發售價定於建議發售價範圍上限，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1,679.4百萬港元。在該等情況下，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中約26%或436.6百萬港元主要用作完成三階段擴展計劃以增加開採及洗選產能至每年10,500千噸、約7%或117.6百萬港元用作就閩家莊鐵礦申請每年洗選10,500千噸的採礦許可證向國土資源廳支付資源費用、約35%或587.8百萬港元用作勘探及收購活動以擴充我們的資源、約19%或319.1百萬港元用作開發我們的輝綠岩資源使其進入商業生產、約10%或167.9百萬港元用作償還股東貸款及約3%或50.4百萬港元用作我們的營運資金。

由於售股股東已授出超額配股權，故我們將不會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額外獲得任何所得款項。